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
况说明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904,150,263股（含904,150,263股），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00.00万元（含400,000.00万元），本次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将在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调整后：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407,183,563股（含407,183,563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00.00万元（含400,000.00万元），本次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

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将在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文件主要修订情况

本次预案（修订稿）涉及的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审议情况及发行数量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发行方案	根据发行方案调整情况更新了发行数量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第六节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发行方案调整情况更新了发行数量

公司根据上述对预案的修改，同步修订了方案论证分析报告、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对应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国核建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中国核建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和《中国核建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等公告文件。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者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

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